

##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08 月 01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 2019 年 08 月 09 日上午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王保庆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后以投票表决方式做出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董事邓国川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董事邓国川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持股计划相关的具体事宜如下：

(一) 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二) 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三) 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四)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五) 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六) 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七) 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 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于 2019 年 08 月 28 日在本公司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71）

特此公告。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08 月 12 日